

证券代码：832292

证券简称：曙光电缆

主办券商：金元证券

扬州曙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召开会议基本情况

扬州曙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股权登记日为 2024 年 5 月 7 日，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4-021。

二、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提案程序

2024 年 4 月 28 日，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4.39% 股份的股东齐宏文书面提交的《关于增加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金额的议案》，提请在 2024 年 5 月 10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。

（二）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

考虑到公司当前经营业绩，为实现股东回报，维护股东利益，确保公司长期稳定发展，现提议增加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金额，以公司总股本 303,480,000 股为基数，以公司 2023 年度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80 元（含税）。

（三）审查意见说明

经审核，董事会认为股东齐宏文符合提案人资格，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，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齐宏文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，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

变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关于增加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金额的议案》的提议函；
- 2、扬州曙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独立意见。

扬州曙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9 日